

证券代码：300386

证券简称：飞天诚信

公告编号：2015-010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潘利华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已经2015年1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即日起，陈静先生正式辞去独立董事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陈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形。公司对陈静先生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潘利华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于今日正式出任公司独立董事、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月30日

附：潘利华先生个人简历

1965年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计算机专业。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15研究所研究员，长期从事国防科研、计算机、IC卡及IC卡读写机具及应用系统研究开发、制造和应用工作，主持负责多项国家重大项目的研发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。

现任国家金卡工程多功能卡应用联盟秘书长、国家金卡工程办公室IC卡应用组组长、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智能卡专业委员会名誉理事长(曾任秘书长、理事长)、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证卡票签产业联盟理事长、建设部信息化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、公安部主管的中国防伪技术协会专家、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聘请为“十二五”国家科技支撑计划《查缉、管控毒品违法犯罪核心技术与装备研究》项目咨询专家组专家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批准的注册防伪技术专家、住建部城市物联网技术研究院专家、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数字城市专业委员会智能卡专业学组副组长等。

潘利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